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校园网络名师培育支持计划实施办法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学校实际，加强学校网络思政工作队伍建设，着力培养一批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的网络育人工作骨干，切实提升学校网络思政工作水平和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在网络育人领域有专长、有热情、有水平的网络思政工作骨干。充分发挥这支骨干力量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加强网络思想引领和价值引领，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岗位职责

入选培育支持计划的网络名师应承担以下工作职责：

1. 理论宣讲教育。以报告会、座谈会等多种形式，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

2. 网络热点阐释。围绕学生关注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及时撰写高质量网络文章，深度阐释政策及理论，强化网上正面宣传引导。

3. 网络思政课程。根据学生成长发展需求，围绕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党团和班级建设、学风建设、安全文化、心理健康教育、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打造一批精品网络课程。

4. 网络作品创作。充分运用网言网语和多媒体手段，积

极创作一批优秀网文、微电影、微课堂、微动漫等网络文化产品，宣传和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5. 网络阵地建设。建设运营好个人易班公共号，形成富有个人特色的网络思政工作方法和网络思政品牌；开通个人微博、微信公众号或网站专栏，建设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网络育人平台。

6. 网络人才培养。指导学院易班发展中心运营或成立个人易班公共号运营团队，培养一支具备一定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网络工作师生骨干队伍。开展网络教育活动，提高大学生网络文明素养、网络安全意识、网络法治意识。指导大学生参与各级各类网络文化建设相关活动。

7. 网络机制研究。围绕网络文化建设长效机制、网络文化作品创作激励机制、网络人才培养机制、网络舆情引导和研判工作等热点难点问题开展深入研究，及时总结研究成果，形成先进经验。

三、支持范围

“校园网络名师培育支持计划”主要面向学院党委副书记、专职辅导员、班主任。

四、申报条件

申报者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为人师表，师德高尚。

2. 在网络思政教育、新媒体运营方面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理论研究能力和实践能力，能够围绕网络育人工作开展

研究，形成具有实践指导意义的研究成果。

3.长期活跃在互联网上，针对重大理论问题、热点问题及时回应学生关切，撰写网络文章，具有较大影响力。

4.创作的网络文化作品引发较大量的关注、转发、评论，有效发挥滋养人心、凝聚力量的积极作用。

5.建设或负责的网络平台有长期稳定的流量，有较大数量的关注群体。

6.经常性组织开展网络文化建设讲座、网络文明素养教育等相关活动，育人成效明显。

五、申报遴选

1.个人申报。符合申报条件的按要求填写《校园网络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申报书》。可根据实际需要，提供申报书中涉及的获奖证书（复印件）、代表性成果以及开展工作相关的视频、图片、文本等支撑资料。

2.学校评审。学校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遴选出3-5人。

六、培育支持方式

1.支持期限。每两年遴选一次，培育支持期为2年。

2.支持方式。学校对入选者给予5000元经费支持，主要用于网络内容建设、队伍建设、平台建设、学术研究、学习培训和育人活动等。

七、考核管理

（一）考核内容

1.网络热点阐释。围绕网络热点问题主动回应舆论关切，能深入浅出阐释政策及理论，取得积极成效。每年形成高质量原创网络文章≥2篇（本人执笔）。

2.网络作品创作。围绕学生关切的话题，每年原创具有

一定传播度和影响力的网文（本人执笔）、视频、图片等不同形式的网络作品≥10件。

3.网络思政课程。围绕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党团和班级建设、学风建设、安全文化、心理健康教育、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每年制作高质量网络课程≥4课时（1课时为15分钟）。

4.网络阵地建设。个人易班公共号建设效果良好。个人自媒体育人效果良好。利用网络阵地形成具有个人特点的网络思政品牌。

5.网络人才培养。依托易班、个人自媒体运营团队，培养网络工作人才队伍。每年开展网络培训或主题报告≥4次。

6.网络机制研究。围绕网络文化建设长效机制、网络文化作品创作激励机制、网络人才培养机制、网络舆情引导和研判工作等热点难点，每年公开发表研究论文≥1篇或编写出版著作≥1部或为学校提交高质量的调研报告或政策咨询报告≥1篇。

（二）考核方式

1.考核分为中期检查考核和结项检查考核。

2.考核内容中涉及的成果认定，还应满足以下条件：

（1）网络热点阐释文章、网络作品和网络课程以发布在易班网络阵地为准；

（2）网络思政课程质量由学校组织专家进行认定；

（3）代表性成果以及开展的工作要有相关的图片、文本或视频等支撑资料。

3.考核主要以实际工作业绩考察的方式进行。

4.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入选者支持资格：

（1）触犯法律，构成犯罪的，或其他严重违反国家法

律法规，造成重大损失或恶劣影响的；

（2）在网上发表错误或不当言论造成恶劣影响，违反学术道德或职业操守的；

（3）中期检查考核不合格，责令进行整改，依然考核不合格的；

（4）未能正常履行工作职责的。

5.凡被取消支持资格或结项考核不合格的，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

八、附则

- 1.本办法由党委学生工作部（武装部）负责解释。
- 2.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党委学生工作部（武装部）
2022年6月12日